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以Sino Gp Limited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神州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

根據上市規則第13.70條作出之公佈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70條作出。

自本公司曾發表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來，本公司已接獲洪誠發出之書面通知，彼有意提議下列人士膺選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視乎情況而定)：

- (1) 夏萍女士(為執行董事)；
- (2) 梁仲德先生(為執行董事)；
- (3) 李淵爵先生(為執行董事)；
- (4) Chan Sai Kit Kevin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5) 羅鳳原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6) Wong Kwok Kee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統稱為「候選人士」)。

本公司亦已接獲候選人士發出有關彼等自願將予候選之書面通知。

因此，本公司謹此提出，除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考慮並酌情批准之九項決議案外，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並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

10. 委任：

- (a) 夏萍女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 (b) 梁仲德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 (c) 李淵爵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 (d) Chan Sai Kit Kevin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e) 羅鳳原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f) Wong Kwok Kee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由於候選人士正在提供文件過程中，以證實彼等之經歷及履歷資料，而本公司現正在進行自行核查中，故此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此再作公佈。

承董事會命
神州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以Sino Gp Limited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主席
耿瑩

香港，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耿瑩女士、高峰先生及趙瑞強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炳森先生、鄭永強先生及盧欣先生。

* 僅供識別